

龙盛五路（大亚湾段）道路工程 测绘及排水管道检测服务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内容
1	采购项目名称	龙盛五路（大亚湾段）道路工程测绘及排水管道检测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建设事务中心 地址：惠州大亚湾区新澳大道5号B幢 联系电话：0752-5596706 联系人：余石坚
3	所需服务	测绘、检验检测
4	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复印件，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经营范围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需具备测绘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乙级或以上测绘资质证书，专业范围须包含：工程测量。同时具备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在有效期内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其认定附表应涵盖：管道 CCTV（闭路电视系统）内窥摄像检测并入驻中介超市的企业或事业单位。 （3）服务单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执行

		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请服务单位提供查询结果截图。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其他要求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1. 项目基本情况：项目位于大亚湾坪山河西部片区。建设内容包括新建道路长 256 米，标准断面红线宽 40 米，双向六车道。主要实施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等，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3407.14 万元。 2. 服务内容和要求：按国家法律法规、行业标准、技术规范等完成该项目测绘工作（规划道路定线、总平面竣工测量、建筑高度及层高测量、建筑面积测量、管线验收测量（管线探测））、排水管道检测，具体工程量详见附表（最终以现场实际发生或审定工程量为准）。 3. 质量保证体系健全； 4. 服务方案应内容完整、逻辑清晰、针对性强、切实可行，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4.1 技术方案：详细说明项目实施思路等； 4.2 项目团队：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检测类或工



		程类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团队人员配置等要求按相关规定执行(本项目服务人员不少于5人含项目负责人)。 4.3 仪器设备：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清单 4.4 类似业绩：近三年同类项目业绩证明材料，包括项目名称、服务内容等； 4.5 服务承诺与保障 4.6 报价。 5. 响应方案编制要求：报名企业必须按照本采购需求书及《方案择优选取响应方案文件格式》要求编制响应方案，选取人将结合需求书等资料，对报名企业提供的资料进行预审。报名企业存在格式不符、提供虚假材料、报名企业相互串通等违反相关制度及未实质响应文件的情况，不能进入评审环节。通过预审的企业家数不满足中介超市最低要求（2家）时，选取人将按流程废置本次采购服务。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地点：惠州市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 2. 合同履行方式：严格遵循法律法规、标准、按约定完成测绘及排水管道检测服务并交付成果。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下浮区间 20%-55%)。 3. 计价标准：本次采购测绘及检测服务费基准价总价暂定 4.43 万元（依据《财政部、国家测绘局关

		于印发<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及有关细则的通知》（财建〔2009〕17号）、《关于审定大亚湾排污管道检测费用及单价的复函》（惠湾财建函〔2016〕123号）相关标准进行报价）。测绘及排水管道检测服务金额按标准收费下浮20%-55%，最终以相关部门审定金额为准。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保修期满止。
9	验收	1. 项目测绘及检测验收要求：测绘及检测成果符合国家标准要求，符合当地自然资源管理部门验收要求。 2. 不合格项处置与复检、复测标准： 2.1 初检不合格的，中标单位应及时出具不合格报告并书面预警。 2.2 委托方组织整改后，中标单位按规范进行复检，复检复测程序与标准同前。（如产生费用则由责任单位支付） 2.3 复检仍不合格的，按工程质量管理规定及合同约定处置。 3. 最终验收条件： 3.1 合同约定项目全部完成； 3.2 成果报告齐全、合格、有效； 3.3 无遗留质量问题、服务争议及违约事项。

10	结算方式	最终结算费用=实际完成工程量×计费单价，如结算费用超出合同暂定价，则按照合同暂定价结算。 最终工作量以甲方审定结果为准。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

		号 1-12) 。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4. 报名截止后 3 个工作日内将响应方案纸质版(一式三份)送达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建设项目事务中心。
--	--	---

附表：测绘及检测工程量

规划道路定线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备注
1	规划道路定线	km	0.3	
规划核实测量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备注
1	总平面竣工测量(野外数据采集与编辑数字化成图(1:500))	m ²	13000	
2	管线验收测量(管线探测)	m	2500	排水(雨污水)、给水、电力、通信、其他
排水管道检测				
1	管径	计量单位	数量	备注
	管径 300mm 以内	m	0	雨、污水
	管径 300 (含 300mm 主管)~600mm (含) 以内	m	400	雨、污水
	管径 600mm 以上	m	600	雨、污水

